

# 2016年经管研究生工作通知(5)

## 关于2015级学术研究生及2015级在职研究生论文开题的通知

---

各位导师，研究生：

根据《北京农学院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教学管理暂行规定》（研字[2008]第17号）文件要求，定于2016年11月30日进行2015级农业经济管理研究生及2015级在职研究生论文开题。具体安排如下：

### 一、进度安排

1. 11月10日前，学生交导师《北京农学院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申请》（申请表见经管学院外网研究生培养），导师签署意见。
2. 11月23日前，学生交导师《北京农学院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》（模板见经管学院外网研究生培养），导师填写“指导教师意见”。
3. 11月30日，论文开题答辩（具体安排另行通知）。
4. 开题答辩后学生按照评委老师意见认真修改，导师把关后形成定稿。

12月9日前，学生将开题报告定稿纸质版经导师签字后交学院。同时将电子版发送至2047814101@qq.com邮箱，文件命名要求规范（学号—姓名—论文名）。

### 二、开题答辩要求

1. 研究生汇报及答辩：

研究生使用PPT汇报8分钟，答辩4分钟，每名研究生不超过12分钟，

**主题词：研究生 论文 开题 通知**

---

北京农学院经济管理学院

2016年10月18日，印发20份

---

主要汇报课题的立题依据、总体研究方案和技术路线。开题答辩小组的专家就论文选题方向、研究内容及方案和技术路线提出问题和修改建议。

## 2. 考核评价：

开题答辩小组根据研究生的陈述及回答问题情况进行认真评价，最后由组长归纳小组评价意见。对选题方向不规范，研究内容设计不合理或技术路线不可行的，应要求其导师及早调整方案，做出适当处理。

## 3. 其他：

在答辩过程中发现需要更改研究题目和研究内容等重大情况时，研究生在导师指导下充分陈述理由，答辩小组认真研究决定是否重新选题，意见不一致者将情况及时通报院学术委员会审议后调整。

经济管理学院

2016年10月18日